

■ 金陵文丛小说卷
Collected Works

证人

Witness

张慧兰
著

黄河出版社

证

Witness



张慧兰 著

黄河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证人 / 张慧兰著. -- 济南 : 黄河出版社, 2014. 8

(金陵文丛 / 陈德民主编. 小说卷)

ISBN 978-7-5460-0581-2

I. ①证… II. ①张…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190272号

书 名	证人
作 者	张慧兰
责任编辑	葛春亮
组稿策划	南京远东书局
出 版	黄河出版社
发 行	黄河出版社发行部
社 址	济南市英雄山路21号 250002
发 行 部	(0531) 82058166 82904707
印 刷	江苏扬中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880×1230(毫米) 1/32 12.5 印张 290 千字
版 次	2014年9月第1版
印 次	2014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60-0581-2
总 定 价	380.00 元 (共 10 册) 本册定价: 39.00 元

才气尚需勇气(序)

刘富道

在湖北省作家协会任职期间,我兼任《楚文学》主编,当时提出了一个公开口号:不发成名作家的作品,不发成熟作家的作品,在全省范围内进行幸运搜索,推出文学新秀。张慧兰就是幸运搜索的幸运者之一。《楚文学》1997年第3期发表了她的短篇小说《么姑》。我在这期卷首的《编辑要言》中写道:

发现《么姑》,是个意外收获。这是作者的处女作。她托朋友寄来好几个作品,编者首先看中这部作品在结构上的用心。她设计了两条线,一条是婆的死的壮丽,一条是么姑的生的悲凉,形成交叉进行的布局。作者一点也没有故弄玄虚的意思。这样写,是要在生与死的对比中认识人生。作品中的意象,意识流动,都写得自然而不俗。

这就是慧兰小说创作的起点。

当年的第4期《楚文学》,又发表了她的短篇小说《家事》。这样连续发表一位作者的作品,我们的用意十分明确,就是要推出一位文学新秀。后来慧兰也给我寄过作品,我明确告诉她:“我不能再发你的作品了,你不能在一棵树上吊死,而应该冲出去。”

16年过去了,现在盘点慧兰的成果,不但在《长江文艺》《芳草》《太湖》这类有影响的文学期刊上发表了作品,而且出版了

长篇专著《知音九章》和报告文学《高山流水》，可以出版的还有一本散文随笔集《呢喃低语》，也算是硕果累累了。这些都是她在繁忙的工作之余的收获，很不容易。

摆在面前的25万字的小说，我想给它们一个基本的定位，归入底层写作一类。我们大可不必弄清何谓底层写作，那是读书界炒作的事情，只要读过慧兰的小说，再闭目一想，便会明白什么是底层写作的本来含义。慧兰此前长期生活在一个小镇上，周边都是相对封闭的乡村，她笔下的人物，就是每天在她眼前晃来晃去的那些人物。那些古朴的，原生态的，家长里短的，庸常无趣的，甚至愚昧迷信的生活故事，其实都是底层的生存状态，都是慧兰顺手拈来的素材。慧兰的写作立场，正是表现在关注小人物的命运上。

慧兰居住的那个小镇，其实就在城市的周边，当城市化进程的春风吹进封闭的乡村时，那里又发生了美丽的阵痛。失去土地的农民，住进规划整齐的统建楼，然而他们的幸福指数，并没有像预期的那样上升，于是出现了像《麻木》中所描绘的情景。慧兰的小说，一步不拉地跟踪生活的脚步，时时倾注着对底层的关切。

在这部集子里，也有一些可读性较强的作品，读起来不让你有太多的沉重感，显然也不是没有生活的矛盾，如《证人》、《离婚》。年轻的夫妻之间，当找不到证人来证明自己的清白，当一纸离婚协议已经成为事实，应该说也是一些沉重的话题。然而，慧兰的这两篇小说，一反往常叙事的沉闷笔调，让读者能够领略到阅读的趣味。

写小说需要技巧。所谓无技巧状态，是用更高的技巧掩饰了技巧的痕迹。慧兰的小说，凡写得比较成功的，都是“别有用心的”产物。从最早的《幺姑》，到后来的《灵光》，大体属于一类，采取了时空交替的结构。这样的结构方式，慧兰用得得心应手，游刃有余。而《替身》，在慧兰的小说中，可算在形式上最为大胆的一次尝试。这一篇篇幅并不算短，全篇都是对话，男人与女人

的对话,女人与女儿的对话。男人,女人,女儿,三个人物都没有姓名。我读这篇小说,思考过这样的一个问题:这样的人物设置,这样的结构方式,是作者事先想好的呢,还是动笔之后,写着写着就成形了,于是就按这个样子写下来的呢?不管怎么说,我觉得这是个有才气的好主意,称得上是卓越的小说智慧。这篇小说有深度,用对话形式来写,一般人写不了这么长。那个不是男人的男人,那个一辈子没有真正做过女人的女人,他们之间的对话,会让我们思索人的心理缺陷与生理缺陷同样可怕。看过这篇小说,当为那个女人一哭。

读过了慧兰这么多作品,包括一些我比较喜欢的作品,其实我并不满足。最近几年,每年都要回到家乡出席一年一度的文学界盛会,每年都看到慧兰上台领奖,而且常常是一等奖。我心绪不宁地坐在主席台上想,就慧兰的才气而言,就慧兰16年前的起点而言,她早应该到省里去领奖,应该到更高规格的地方去领奖。在一次家乡的文学盛会上,我终于忍不住地说出了我的这个想法。我们湖北有很走红的女作家,她们当初的起点,并不比慧兰高多少,为什么她们能够占领当今文坛的制高点?这是我提出的一个思考题,问我家乡的同人们,也问我自己。我的答案是:才气有余,勇气不足。如果将才气与勇气搭配在一起,我们家乡的慧兰们,一定会有灿烂的文学业绩。

2013年7月21日于武昌

目 录

才气尚需勇气(序)	刘富道 001
-----------------	---------

愧	001
疯哥	003
路魂	006
老师,我做你的男朋友	009
飞翔	012
预备党员	015
校园里的留守女人	020
狗祭	025
幺姑	030
家事	046
憨女	061
灵光	073
野种	084
寻根	116
证人	122
离婚	130
替身	141
马校长	165
何香	180
犬妻	192
卓佳的爱情	208

太阳雨	253
麻木	274
房梦	325
小说与我(跋)	367



愧

妻已有半个月没回家了。这两天,他睡不好,半夜里时常醒来,醒了就想妻。

妻是四川姑娘,是娘给他找的。

奶奶说,小时候,他被阴风扇了嘴,抱他到后山庙里,顶着烈日,跪地求神,他的嘴才稍有好转,但仍旧歪得厉害。人们叫他“歪嘴”。

歪嘴 25 岁,娘着急了,家里人忙碌着托人给他介绍了一个四川姑娘。娘说:“四川地方穷,姑娘往外跑,到这儿可就拴住了。”他清楚,娘说这话是因为他长得丑。

妻长得矮,却很受看,勤快能干。可他偏横竖看不顺眼,三、五天找碴子发顿脾气,家里啥事都不管,高兴了就出去赌钱。

他想,妻子嘛,跑不了,最多不过哭一场,厉害时在家睡一天!想回四川,没那么容易!

可妻毕竟还是走了。

那天,他吃完饭,照样把碗一搁,准备出门。妻拦住他:“又上哪儿去?家里事多着呢!要锄草、要栽菜……”他粗声粗气地打断妻子:“我还要你教训?我想做就做,不想做就不做!”

“你还管不管这个家呀?屋里屋外都是我一个人……”妻抱屈地说。

“这是你的家?哼——”

妻不再做声，妻逆来顺受，能忍。

下午，当他回家时，妻走了。床上散乱地放着一些衣物。他不以为然地“哼”了一声：大不了出去住几天，吓唬吓唬我！

可妻始终没有回来。

“唉！”他叹了口气。窗外已有些泛白了。他想起了自己的丑模样，后悔不该气跑妻。实行生产承包责任制以来，眼望着家里有了积蓄，添置了电器，日子过得好起来，这里边有妻多少汗水啊！他的心开始隐隐愧疚起来。

妻走后，有人催促他：“快把老婆给追回来，如今四川可是个好地方，兴旺得很，就怕她不回来了。”他越发后悔，回想起来，他有多少对不住妻的地方啊！

天亮了。他坐起来，穿上衣服，扛着锄头出门了。

早晨，淡淡的雾气像清泉一般甘醇，他大口大口地吸着，惬意极了。忽然，他的心中又莫名其妙地难过：他有点可怜自己。他狠命地锄着地，也许他想找回那埋在地下刚刚发迹的珍宝，也许他要把刚刚获得的珍宝慎重地埋在地下。

到吃早饭的时候了，肚子叫了起来，可没人做饭，他又想起了妻。

“歇一歇吧。”这是谁的声音？好像从梦中飘来，亲切，温和。是妻吗？不，不会的。他惶惑地抬起头，锄头掉在地上，是妻！

他又惊又喜：“怎么？回了？什么时候回的？”妻一句话不说，把盛着饭的碗递到他手里，捡起锄头干起来。

他觉得尴尬，轻声问道：“四川好玩儿吗？怎么不多玩儿几天？”可他心里直骂自己为啥问这样的话。

她转过脸：“谁去四川了？我到姨妈家买了些良种回来，顺便带了些药，你前些天不是腿疼吗？”妻子的语气平淡极了。一股暖流涌遍全身，他的泪差点掉了下来。





疯 哥

疯哥其实并不疯。清清白白的一个人,上过学,念过初中。疯哥的真名叫海子。上世纪七十年代,海子曾着魔一般热衷于响应上级的号召,年年一入冬,村里挑选壮年男子上堤,海子总是头一个报名。几年后,年仅二十二岁的海子得了血吸虫病,于是吃药护肝打虫。两年后,海子的血吸虫没有了,但疯病却上了身。海子时常一头倒在家里或田里,口吐白沫,不省人事。村里有稍懂医学的人说,这叫“癫痫病”,也叫“羊角风”。

疯哥有一个老娘,他是老娘守寡下来的唯一儿子。但因为病不好,直到二十七岁,疯哥也没娶上媳妇。疯哥二十八岁那年,忽然转了运,邻村的一位妇女领来一个叫秀秀的四川姑娘,姑娘二十二岁,眉清目秀,小家碧玉的模样。姑娘说家乡淹了水,出来找条活路,愿意跟着疯哥过日子。疯哥喜不自禁,没几天便和秀秀举行了婚礼。婚礼那天,鞭炮炸得满山的麻雀到处乱飞。有人劝疯哥去办结婚证,疯哥乐呵呵地说:“莫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都拜了天地入了洞房,还怕她反悔不成?”

疯哥结婚半年后,秀秀生下了一个儿子。儿子除了眼睛像秀秀,任何一处地方都与疯哥毫无关联。疯哥知道自己给野种当了爸爸,但他毫不在意,每天扛着儿子村前村后转,人多的时候,便伏在地上,让儿子搂住脖子,自己学狗爬。每逢此时,秀秀总是偷偷地在一旁抹眼泪。说来也怪,婚后的疯哥一年多没有

犯病。

疯哥的病重新发作是因为儿子而起的。儿子长到两岁，“妈妈”“叔叔”啥都会叫，唯独不叫他“爸爸”。有一次，疯哥拿着棒棒糖逗儿子叫“爸爸”，儿子却响亮地叫了声“伯伯”。疯哥问是谁让叫的，儿子说“是妈妈”。疯哥顿时傻了眼，随后便倒在了地上，这一次比哪一次都厉害，足足折腾了半个小时才醒过来。

当夜，秀秀便对疯哥哭诉了一切。秀秀的恋人是一位铁路工人，后来变了心。可秀秀不愿意打掉孩子，便托人找了疯哥，好让孩子有个正当的名分。“我对不住你。”秀秀哭着说。疯哥问起铁路工人的近况，秀秀说他还没成家。疯哥说：“你还想他吗？”秀秀点了点头。疯哥沉默了好长时间，最后说：“我有病，让你跟着我也委屈了你。这样吧，什么时候你那位回心转意了，你什么时候都可以离开。”秀秀听了，整个哭成了一个泪人。

儿子三岁的时候，秀秀婆家派人来接孙子和秀秀了。疯哥凑足了路费，把秀秀和儿子一直送到了镇上的车站。挥挥手，汽车便带着疯哥曾有过的完全不属于自己的幸福走了。临别时，秀秀挂满热泪的面孔也永远定格在疯哥的记忆之中。

疯哥怎么也没想到秀秀临走时已怀上了自己的孩子。疯哥得知秀秀的死讯是秀秀走后的第八年。那年，村里一位四川嫂子过春节回了趟娘家，恰巧秀秀就是娘家邻村的媳妇。听人说，秀秀回村后七个月，便早产下一个女婴，但不知道为什么，没几天便死了。从那以后，婆婆家的人便对秀秀拳脚相加，铁路工人也常年不回，秀秀三年前就跳水寻了短见。疯哥听了，好几天闷闷不乐，不吃不喝。

那天一清早，疯哥就来到了村旁的湖边，望着湖水发呆。中午，一条约两斤重的鲫鱼蹦上了湖岸。村里一向有传言：湖里的鱼一大便会成精，成精便会害人，是万万不可杀生的。疯哥捉住鲫鱼又把它放回了水里。第二天，疯哥又去湖边，这次他捡到了





一条约半斤重的鲫鱼。疯哥想到老娘这些天老是念叨着要吃鱼,便把鲫鱼拿回家煮给娘吃了。

一夜无事。

第三天,疯哥一早出门,到晚上还没回来。疯哥的娘慌了,村前村后喊。一村的人也都跑到湖边帮着找,一直找到半夜。

疯哥最后是被他的几个堂兄找到的。疯哥扑面倒在一條很浅很窄的水港里,两臂张开,有点像蛙泳,不知是犯病后倒进水里还是跳进水里或是被拖进水里的。

“那大、小鲫鱼是秀秀母女来找海子的,海子不该杀了自己的女儿。水鬼最记仇,隔年便要找替身的,海子八成是被秀秀找去了。”村里人都这么说。

那一年,疯哥四十一岁。

路 魂

京珠公路彩带一样从苦楝村的村西飘过。宽宽的引桥横跨在苦水湖上，湖水在引水桥的两岸静静地饮泣。

每天傍晚，一位女人总要走出村子，朝着京珠公路的方向张望。女人在想：京珠公路都快完工了，男人二楞大概也该回来了。

都怨脚下这羊肠一般的崎岖小路。

二十年前，二楞的爹坐在拖拉机上护着满满一车菜赶往三十里以外的集镇。路上，车子一个剧烈的颠簸，二楞的爹就像车上的南瓜一样滚了下来。然后就无声无息，长眠在村后的苦楝山上。

苦楝村山环水绕，种出来的蔬菜水灵灵，嫩汪汪。瓜果结实如男人的虎背，莲藕洁白如女人的玉肢。可就是运不出去。每当看到与爹年龄相仿的老人挑着担子在村子里进出，二楞的心就疼。二楞发誓要修路。

要修京珠公路的消息长了翅膀似的在苦楝村满山飞。

一天，二楞对女人说：“我要去修路。”女人吃惊地盯着他：“你一个人修路？”二楞说：“我要去修京珠公路。”女人说：“修京珠公路干啥？又不通到我们村子。”二楞说：“我就要去修路。”女人迟疑地问：“修路能挣钱吗？”二楞肯定地说：“能。”女人摸了摸肚子里的孩子，有些舍不得。二楞也摸了摸女人肚子里的





孩子,说:“修路就是为了孩子。”

二楞告别女人那天,背着一个蓝得泛白的帆布包找到了乡政府。二楞碰到了乡长。二楞对乡长说:“我要参加修路队。”乡长看着二楞的打扮,奇怪地问:“什么时候动员你们报名参加修路队的?”二楞说:“是我爹,我爹就是被村里的那条小路给摔死的。”乡长把二楞介绍给正在镇里开会的修路队的队长。队长问二楞:“你会灌浆吗?”二楞摇了摇头。队长又问:“你会打磨吗?”二楞又摇了摇头。队长又问:“你会开推土机吗?”二楞还是摇了摇头。队长叹了口气,说:“你为什么要来修路?”二楞说:“是我爹,我爹叫我来修路的。”队长有些疑惑,说:“你爹为什么叫你来修路呢?”二楞说:“要是我们村有一条好路,我爹就不会死了。”队长问了缘由,很受感动,说:“那你就留在队里吧。”

女人看着筑路队征收了村里的一大片田块,把它们推平,然后开始填湖修路。开始女人还能看见二楞在村子附近忙碌,后来,随着路向村子两端延伸,二楞离村子越来越远,以后就再也不见踪影。路初具雏形的时候,女人生下了一个女孩儿。女人开始盼着二楞回来看看女孩儿和自己。

二楞在队里啥事都干。二楞搬水泥,一个顶俩;二楞运沙,跑起来飞一般。二楞喜欢给刚修好的路段扫地,扫得干干净净,像一块豆腐。累了,二楞就睡在那宽宽的水泥地面上,有时望着快要落山的太阳,有时望着星星。望着它们,二楞就仿佛看见了女人的眼睛一闪一闪的,看见没有见过面的孩子朝着他笑,全村的孩子都朝着他笑……二楞就很满足地睡着了。

京珠公路真的像彩带一样飘过了村子,上面不时还有汽车驰过。几乎每一天傍晚,女人都会在路口张望。在夕阳的落晖中,女人仿佛看见二楞背着一个帆布包大步向她走来,晒成黑炭的脸上面带微笑……

二楞终于回来了。是躺在一个骨灰盒里回来的。长方形的

骨灰盒轻得叫女人不敢相信：虎背熊腰一百多斤重的二楞咋只剩下这么一点重量？

二楞是在抢着上货的途中，被一根钢管滚下来砸倒的。二楞倒下后只说了一句话：“我是苦楝村的……”就再也没有醒过来。

二楞没有什么遗物。修路队里的人发现他床头的木板上画了一条宽宽的路，那路的尽头是一个幽静的村子，村后是一座山……

乡长带着乡里的领导来看望女人。乡长的车开到半路就没办法再开了。乡长说：“把车停下，我们走到二楞家吧。”于是一车的人步行，一路上步履艰难，心情沉重。

乡长跨进女人低矮的土屋，把一沓厚厚的钞票递给女人。女人望了望骨灰盒，又望了望手中的钞票，陡然“哇”地一声大哭起来：“二楞啊，我不是叫你别太贪，少挣点钱回来吗？你怎么要钱不要命啊……”满屋的人都啜泣起来。

女人哭过，忽然对着乡长跪了下来。乡长不知所措。女人把钱塞回乡长的手里，女人说：“二楞死了，这钱就留给你们帮他修路吧。”全村的人都说：“乡长，修路吧。”乡长望着满屋的泪眼，止不住也泪光盈盈。

一个月后，村子里的路开始动工修建了。羊肠般的崎岖小路上，推土机忙来忙去。女人时常对着二楞的遗像念叨：二楞，你不就喜欢修路吗？这么好的机会，你却赶不上了。

路修好了。女人时常带着女儿在路上认真地走着。女儿三岁，叫金珠。

女儿对女人在路上低头沉思的样子很不解。有一次，女儿问女人：“你在路上找什么呀？”女人漠然而又深情地说：“找你爸，你爸就在这条路上。”





老师,我做你的男朋友

暑假过后,环山中学来了一位叫芸的老师,芸是城里的女孩儿,师范院校毕业。芸教三年级的语文。芸眉清目秀,文文静静。芸给学生上课,好看的眼睛会说话,小巧的嘴巴一张一翕,几乎所有的同学都喜欢看她讲课。

芸是学校连校长在内的第二名公办教师。环山中学四周是山,交通不便,这些年吓跑了好多好多的师范毕业生。芸来以前,环山中学没一个学生考取重点高中,学生读完中学还不能写一篇像样的作文。芸的到来像太阳一样照亮了环山中学。

于是,每天早晨,芸老师宿舍的窗台上,常常会有各种各样朴实的无名的馈赠:韭菜黄、土鸡蛋、野菊花……每当芸老师看到这些,那些可爱的孩子便一一在眼前闪过:张义,性格内向,说话脸红;吴玲,热情,有一股石榴花的味道……

那天,校长交给芸一盆鲜艳的映山红。校长说,这是一个叫梅的女孩儿送的,因家境贫困,今年没有上学。捧着映山红,芸仿佛看到了一双渴望的眼睛。芸决定去见见梅。

十月的天空,阳光灿烂。下午,芸上完课,就开始朝着远处的山峦——那个叫映山红的村子走去。走过一条土路,是一条蜿蜒的山路,山路高低不平,曲里拐弯,除了双腿,任何交通工具也用不上。走过一片光秃秃的山岗,前面是一片竹林,竹林虽没有原始森林的阴森莫测,但从未进过林子的芸还是感到了害